

類 科：技藝

科 目：基本設計

考試時間：1 小時 30 分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一、不同的字型 (font) 各有不同的易辨認性 (legibility) 與易閱讀性 (readability)，且傳達出特有的意象 (image)。請綜合考量這些特性，從 Arial (如 ABCDEFG)、Comic Sans MS (如 ABCDEFG) 與 Gigi (如 ABCDEFG) 等三種英文字型中，選用一種字型 (恰好一種，不可混用)，以橫向書寫方式，繪製出最適用於我國警察值勤專用背心上的「POLICE」英文字樣。(20 分)

二、荷蘭風格派運動 (De Stijl) 的創作特色是強調抽象與簡化，所有造形都縮減為直線、直角的幾何形狀，以及三原色與黑、白的色彩等基本元素。請在邊長 10 公分的正方形框內，運用前述的風格派基本元素，繪製一幅具有「非對稱平衡 (asymmetrical balance)」的平面構成。(20 分)

三、下列表格係摘自某機關的一份申請書，比例為 1:1。請重新設計此表格。(30 分)
設計要求：

(一)新設計的表格外框比例與尺寸大小皆須與原表格相同。

(二)必須從申請人的立場，考慮容易閱讀與方便填寫，並感受到優質貼心的服務品質。

申請人姓名		性別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
身分證字號					電 話

四、請參考 (但不限於) 下圖的臺北市立動物園貓熊寶寶「圓仔」組圖，繪製一張由三種不同立體姿態的「圓仔」組成，能表現出「幸福」與「希望」意象的視覺構圖。(30 分)

